

大學入學要求常見問題

(十一月更新版)

問題 1) 大學釐定入學要求時有什麼主導原則？

各所大學都支持發展寬廣而均衡的新高中課程，並認同大學個別院系的具體入學要求，應盡可能對學生的選擇和高中課程的規劃起正面的作用。此外，各方的共識是，大學在個別院系的要求中減少指定選修科目，有助學校靈活規劃高中課程，學生也可因應本身的能力和興趣選擇選修科目。此舉亦有助避免過早把學生分流。

問題 2) 在「334」新學制下，大學的最低入學要求是什麼？

大部分大學要求學生修讀四個核心科目(中國語文、英國語文、數學及通識教育)及一個選修科目(指定/ 非指定)。三所院校(香港大學、香港科技大學及香港教育學院)要求學生修讀四個核心科目，另加兩個選修科目(非指定或僅指定其中一個選修科目)。此外，各院校的個別課程或會有額外要求。有關各所院校的入學要求詳情，請參閱「334」新學制大學入學要求聯合公布(新學制「334」網上簡報>學生多元出路>「334」新學制大學收生要求>「334」新學制大學入學要求聯合公布。

四個核心科目及一個(或兩個)選修科目只是最低的入學要求，並不保證申請人能入讀個別大學或課程。大學會再遴選所有符合最低入學要求的申請人。實際的遴選過程會採用篩選的方式進行，相信大部分大學課程都可能以選修的科目及表現，作為考慮因素。

問題 3) 這些入學要求何時生效？

建議的入學要求將由2012/13 學年起生效，適用於完成新高中學制的香港中學文憑考試的學生。現行的大學入學要求，仍適用於參加2012 年香港高級程度會考的最後一批考生。

問題 4) 既然大部分大學的入學條件都是四個核心科目和一個選修科目，新高中學生可否只修讀四個核心科目和一個選修科目？

為讓學生有寬廣而均衡的新高中教育，我們建議學生應修讀四個核心科目及兩至三個選修科目。況且，四個核心科目和一個選修科目只是部分學院的最低入學要求，**並不保證**申請人能入讀個別學院或課程。在實際的遴選過程中，個別課程可能會將選修科目的數目，作為考慮因素。

問題 5) 學生修讀第三個選修科目會否較為有利？大學會否為有修讀第三個選修科目的申請人給予額外評分？

四個核心科目及一個(或兩個)選修科目只是最低的入學要求，**並不保證**申請人能入讀個別大學或課程。大學會再遴選所有符合最低入學要求的申請人。實際的遴選過程會採用篩選的方式進行，相信大部分大學課程都可能會以選修科目的數目和表現，作為考慮因素。

在新高中學制下，除四個核心科目外，學生要修讀兩至三個選修科目。選修科目可從20個新高中科目及應用學習（前稱職業導向教育）的課程中選取。學生在決定選修科目的數目和選擇時，應考慮本身的興趣和能力，以達致均衡的學習。

問題 6) 院校於選錄學生時，對各核心科目及選修科目的成績等級有何要求？

當院校獲得更多有關各成績等級所標示的能力水平的資料時，將進一步籌劃四年制學士學位課程，考慮對各核心科目及選修科目所需的等級要求。

問題 7) 在新高中學制下，學生修讀科學科目有什麼選擇？

在新高中學制下，學生修讀科學科目有多個選擇。除了物理、化學和生物三個單一範疇的科學科目外，新高中課程還加入「綜合科學」和「組合科學」。「綜合科學」是為無意修讀其他科學科目的學生而設，讓他們對科學教育的三個學習範疇都有均衡的認識。「組合科學」的內容是從生物、化學及物理三科的課程範疇中選取。學生可選讀其中兩個範疇，以補足他們打算專修的科學科目。以修讀物理的學生為例，他們可修讀化學及生物的「組合科學」。我們會進一步提供指引，說明修讀科學選修科目的各種組合。學生選擇時要考慮自己的興趣和中學畢業後

的出路，舉例來說，一些未必有興趣在大學階段修讀與科學有關的課程，但卻希望認識科學，以利學習商科課程的學生，可選擇修讀「綜合科學」。

問題 8) 倘若學生打算修讀與科學有關的課程(例如醫科或工程科)，應修讀哪些科目組合？

與科學有關的課程並無規定學生要修讀兩個以上的科學選修科目。學生可從物理、化學、生物及「組合科學」中選讀兩個科目。為擴闊學生的學習，他們可選擇其他主要學習領域的科目，例如歷史、視覺藝術，作為第三個選修科目。學校在規劃科學科目時，亦會顧及學生修讀科學學習領域的不同選修組合。

問題 9) 學校應如何協助學生選擇合適的選修科目？

在高中一階段，學校可提供機會，容許學生從不同的學習領域中選讀三至四個選修科目，讓他們認清本身的興趣和能力。例如學生可利用兩個選修科目的課時，修讀三個單一範疇的科學科目(生物、化學及物理) 的某些選取部分，另選修一個個人、社會及人文教育科目，以及一個科技教育的科目。一般來說，學生可在高中二修讀兩至三個選修科目。如欲參考更詳細的建議，請參閱《課程及評估指引》第三章。

問題 10) 修讀「綜合科學」如何協助學生為畢業後的各種出路作好準備？

不少與科學有關的課程都會收取修讀「綜合科學」的學生。學生選擇「綜合科學」，會有更多空間修讀其他主要學習領域的科目，以切合他們多元化的需要和興趣。「綜合科學」課程能培養及維持學生對科學世界不同領域的興趣，學生可選擇在某一門科學領域中進一步探索，或把有關的思維和技能應用在其他學科的學習上。

學生在「綜合科學」課程所獲的知識、建立的思考模式和解難能力，將有助他們日後在大專院校修讀各種學術及職業/專業課程，例如工商管理、環境科學、社會科學、法律、藝術、護理、物理治療及運動科學等。

問題 11) 鑑於學生可以修讀「組合科學」來代替修讀三個單一範疇的科學科目，大學如何處理在新高中學制下學生具備「較少」科學訓練的問題？

大學在設計新課程時，會確保修讀「組合科學」或單一範疇科學科目的學生，同樣可從大學教育中獲益。大學可利用四年大學課程所增加的一年課程時間，確保學生已在必修學科上建立穩固的基礎。

問題 12) 大學的一般入學條件要求學生修讀四個核心科目，其中一科為數學科，為什麼新高中學生必須修讀數學科？

具備寬闊的數學基礎知識是學生日後進修及/或工作不可或缺的條件。學生日後的發展並不應受到限制，所以在高中階段學生是需要學習數學方面的知識，因此數學科被列為核心科目之一。

學生可選擇只修讀數學科的必修部分，這部分建基於基礎教育，所有學生均能學習。有意深入學習數學及在大學修讀工程學、商科及科學科的學生，可額外選擇修讀數學科的其中一個延伸單元-單元一(微積分與統計)或單元二(代數與微積分)。

問題 13) 學生如欲修讀某些科學或工程學院的課程，是否須修讀數學科的兩個延伸單元？

鑑於數學科兩個延伸單元的內容大致相近，因此學生只須修讀其中一個單元。大學的學院/課程一般只要求學生修讀其中一個延伸單元，有少數課程會指定學生必須修讀某個延伸單元。

問題 14) 大學在取錄學生時，會否考慮學生學習概覽？

教育資助委員會資助院校於二零零六年七月發出「334」新學制----大學入學要求聯合公布」，表示在甄選學生時，會考慮參考較廣泛的資料，即包括學生在不同範疇所得的成就，並給予學生機會，證明他們擁有人讀334學制學士學位課程所需的才具。大學校長會另於二零零八年十月二十一日發出的聯合聲明指出，目前各院校已在招生程序的不同階段，以不同方式應用類似「學生學習概覽」的補充資料。他們會繼續支持「其他學習經歷」之推行，並樂意確認「學生學習概覽」為足供參考的資料。他們會作好準備，以便由二零一二年起以「學生學習概覽」為錄取學生的參考文件。

問題 15) 大學在甄選學生時，會否就不同的選修科目給予不同的比重？

一般入學要求只是大學考慮取錄學生的最低要求。雖然所有符合入學要求的學生均獲被考慮的資格，但每個課程的實際遴選情況，均會視乎該年報讀課程的競爭對手的表現而定。

問題 16) 其他語言課程（即法語、德語、日語、西班牙語、印地語及烏爾都語）會否被認為能符合入學讀大學要求的非指定科目？

大部分院校將會認可其他語言課程為符合入學要求的非指定科目。

問題 17) 各院校會否接納其他中國語文科的考試資歷（包括綜合中等教育證書、國際普通中學教育文憑及普通教育文憑），替代香港中學文憑的中國語文科成績作為入學要求？

於現行制度下，在二零零八年二月的立法會文件內，各院校已經確認接納其他中國語文科的考試資歷（包括綜合中等教育證書、國際普通中學教育文憑及普通教育文憑）。各院校已經表示在新學制下，將會在下列的特定情況中接納此等資歷，作為替代香港中學文憑考試的中國語文科成績：

甲、學生在接受小學及中學教育期間學習中國語文少於六年時間。這項安排專為較遲開始學習中國語文（例如來港定居時早已過了入學階段）或間斷地在香港接受教育的學生而設。

或

乙、學生在學校學習中國語文已有六年或以上時間，但期間是按一個經調適並較淺易的中國語文課程學習，而有關的課程一般並不適用於其他大部分在本地學校就讀的學生。

問題 18) 部分新高中選修科目可能不會獲大多數學生修讀，亦未必有很多學校開辦。這個問題如何處理？

新高中學制的所有選修科目，都是學生值得選擇的科目。它們能培養學生的不同興趣及發揮他們的潛能，同時，每個選修科目均可與其他科目配合而成為良好的組合，為學生提供寬廣而均衡的課程。倘若部分科目（例如視覺藝術、設計與應用科技、音樂）的修讀人數偏低或缺乏足夠師資在校內教授，教育局會提供「多

元學習津貼」，協助學校組成網絡，合作開辦這些新高中科目。

問題 19) 假如最後一批參加高考的學生成績未如理想，他們可有重考的機會？

考評局已承諾於2013年為部分科目有意重考的學生舉辦高考。考評局只會在有需求的情況下，為部分科目舉辦考試。教育局亦會積極鼓勵學校為這些學生開班。

問題 20) 在「334」新學制下，大學現行招收非本地學生(包括內地學生)的政策會否改變？

大學現行招收非本地學生(包括內地學生)來港入讀專上課程的政策，不會受推行「334」學制所影響。

另外，由於本港的「334」學制能配合內地的教育制度，所以預期在「334」學制下，內地學生無需再修讀為期一年的預備課程，便可在大學教育資助委員會(教資會)資助的院校，修讀學士學位課程。

問題 21) 「優先取錄計劃」、「校長推薦計劃」及「自我推薦計劃」等現行安排，在「334」學制下會否受到影響？

「校長推薦計劃」及「自我推薦計劃」預期在「334」學制下，會繼續現行的安排。由於香港中學會考及香港高級程度會考將由香港中學文憑考試取代，所以，中六學生「優先取錄計劃」將不再適用於新學制。教資會資助的院校承諾會檢討現行的有關政策，以取錄優秀的本地學生和吸引外地卓越的學生來港就讀。

問題 22) 在「334」學制下，大學會否把學士學位課程的修讀期延長一年？

原則上334學制學士學位課程的年期需延長一年。至於個別特定的學系／學院課程的年期，各大學會繼續與相關的專業團體商討後再作決定。

問題 23) 修讀「國際預科文憑」課程的學生，會否受推行「334」學制影響？

在「334」學制下，教資會資助的院校會繼續接納修讀「國際預科文憑」課程的學生，作為非循聯招辦法錄取的申請者。我們估計開辦上述文憑課程的學校，會因應在2009年推行「334」學制的轉變，適當修訂學生的入學條件。

問題 24) 香港中學文憑會否獲海外大學認可作為收生之用？

考評局與劍橋大學國際考試組緊密合作，評定香港中學文憑樣本試卷是否達到國際水平，有關工作已在2009年中完成，劍橋大學國際考試組給予正面評價，評審專家認為試卷在認知方面的要求，與英國高級程度考試的試卷相若。

考評局自二零零七/零八學年起，便與兩個認證機構：英國國家學術及專業資歷認可資訊機構 (NARIC) 及英國大學及院校招生事務處 (UCAS) 保持緊密合作，進行香港中學文憑獲得國際認可的工作。NARIC是英國的國家組織，為在英國以外取得的資歷提供資料及專業意見。UCAS 是英國官方的機構，處理英國高等教育課程的入學申請。有關基準研究已完成，詳情將於二零一零年年初再作公布。香港學生將可根據中學文憑學歷報考海外大學。詳細資料請登入香港考試及評核局網頁(<http://www.hkeaa.edu.hk>)